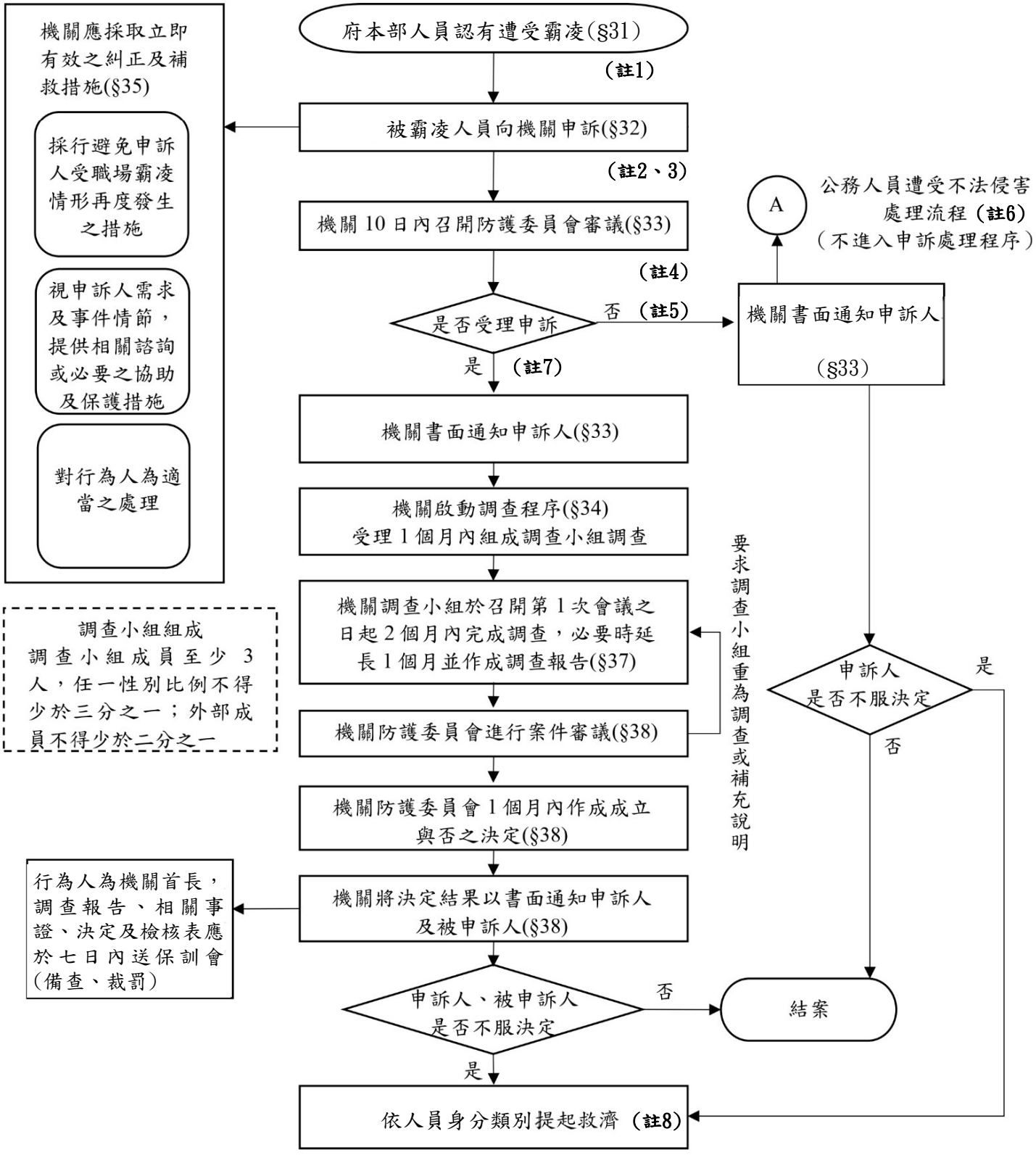
高雄市政府職場霸凌處理程序



註1、本處理程序係依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規定辦理，適用對象為本府(府本部)編制內人員。

註2、本機關防護委員會設置職場霸凌申訴管道：

1. 申訴專線電話：（07）3315642。
2. 電子信箱：bullyingline@kcg.gov.tw。

註3、申訴方式及期限：

1. 本機關人員遭受職場霸凌，或行為人為本府一級機關首長時，得由本人填具職場霸凌申訴書(或委任代理人)向本機關防護委員會提出職場霸凌之申訴（如附件1、2）
2. 提起申訴之期限：

(1) 被申訴人屬非具權勢地位者，自職場霸凌行為終了時起，逾三年者，不予受理。

(2) 被申訴人屬具權勢地位者，自職場霸凌行為終了時起，逾五年者，不予受理。

註4、受理申訴：本機關應於接獲申訴之日起十日內，召開防護委員會會議，決定是否受理，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是否受理；無從通知者，免予通知；不予受理者，應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訴人。

註5、職場霸凌之申訴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機關接獲申訴應不予受理：

1. 非屬保障法及安衛辦法所稱職場霸凌事項。
2. 無具體之內容。
3. 申訴人未具真實姓名或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
4. 同一事件已不受理或已作成終局實體處理。
5. 申訴事件已撤回申訴（如附件3）。
6. 已逾申訴期限。

其中第五款之撤回申訴，本機關認有必要者，得本於職權繼續調查處理。

註6、申訴事件如屬職場霸凌以外之其他不法侵害事件，應以書面通知申訴人將改依安衛辦法第二十八條至第三十條規定有關不法侵害事故處理，並簽陳本機關首長指定專責人員啟動相關行政調查作業。

註7、調查流程：

1. 本機關防護委員會受理申訴之日起，應於一個月內組成調查小組進行調查。
2. 調查小組應於召開第一次會議之日起二個月內完成調查報告；必要時，得延長一個月，並應通知申訴人及被申訴人。
3. 防護委員會應依調查結果，至遲於調查報告完成日起一個月內，為職場霸凌申訴成立與否之決定，並將決定結果以書面載明理由通知申訴人及被申訴人。
4. 職場霸凌行為人為機關首長時，其調查報告、相關事證及申訴成立與否之決定，應於決定作成日起七日內送保訓會。

註8、當事人對審議決定不服時，得按其身分依適用法令提起救濟：

1. 保障法適(準)用對象：依公務人員保障法之申訴及再申訴程序。
2. 非屬保障法適(準)用對象人員：依各該人員適用法令之申訴程序，或循司法途徑提起救濟。

附件 1 申訴書範本

職場霸凌申訴書

（有代理人者，請另填代理人資料表）

申訴人資料	姓名		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	（公） （宅） （手機） (E-Mail)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　歲）
	服務機關（單位）		職稱	
	身分別	□公務人員 □聘任人員 □聘用人員 □約僱人員 □駐衛警 □工友（含技工、駕駛） □約用人員 □其他：		
	住(居)所地址			
	公文送達(寄送)地址	□同住居所地址 □另列如下(請勿填寫郵政信箱)		
申訴事實內容	被申訴人姓名		被申訴人服務機關（單位）	
	被申訴人職稱		被申訴人身分別	□一般同仁 □機關首長
	事件發生時間（起訖時點）			
	事件發生機關			
	事件發生過程(請載明發生事件時之行為、內容、相關事證或人證)			
相關證明文件				

（上述紀錄業經申訴人確認其內容無誤）

申訴人:　　（簽章）

代理人(如無則免填):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代理人資料表(無者免填)

代理人資料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歲)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	(公) (宅) (手機) (E-Mail)
	住(居)所地址			
	職業			
	關係			
	***委任代理人應檢附委任書**			

----------處理情形摘要(以下申訴人免填)----------

初次接獲單位	**單位名稱**		**紀錄人姓名**	
	聯絡電話		**職稱**	
	被申訴人姓名		**被申訴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接獲申訴時間	**年 月 日 上(下)午 時 分**		
紀錄人：		**(簽章)**		

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	**召開會議時間**	**年 月 日 上(下)午 時 分**
	申訴是否受理	
召集人：		**(簽章)**

附註：機關應於接獲申訴之日起 10 日內，召開防護委員會會議，決定是否受理，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是否受理；無從通知者，免予通知；不受理者，應於書面通知內敘明理由。

附件 2 委任書範本

職場霸凌事件申訴委任書

稱謂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住(居)所地址	聯絡電話
委 任 人					
委任 代理 人					

茲委任　　為代理人，受委任人就本人與　　間職場霸凌案件，有為一切申訴行為之代理權限，□並有 □但無　撤回申訴之特別權限，爰依法提出本件委任書。

此致

(機關名稱)

申訴人:　　(簽章)

代理人(如無則免填):　　(簽章)

附件 3 申訴撤回書範本

職場霸凌申訴撤回書			
申訴人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 歲）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	(公) (宅) (手機) (E-Mail)
住(居)所地址			
公文送達(寄送)地址	□同住居所地址 □另列如下(請勿填寫郵政信箱)		
撤回原因（請簡述）			
附件	檢附原申訴書影本		
說明	1、本撤回書送達申訴受理機關後，申訴調查程序即予終止，但機關認有必要者，得本於職權繼續調查處理。 2、申訴經撤回者，不得就同一事由再為申訴。 3、本撤回書所載當事人相關資料，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應予保密。		

本人（申訴人）已瞭解上開說明內容，撤回於　　年　　月　　日申訴＿＿＿＿＿＿＿＿（被申訴人姓名）之職場霸凌申訴事件，特此聲明。

此致

（申訴處理機關）

本人（申訴人）簽名：

代理人簽名（無則免填）：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